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季佰席：本院受理的原告微易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季佰席保险代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6)皖0111民初25134号，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15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合肥市法务区金融法庭第三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8月6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8月6日)